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 投保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监事

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